附件1：

盐池县2020年审计项目计划

一、审计项目安排的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全国、全区审计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县审计委员会的要求，紧紧围绕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转变发展方式，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，促进打赢三大攻坚战，守好三条生命线，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。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，推动做好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工作，为实现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。

二、审计项目安排的主要原则

**（一）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。**始终抓住“三个着力”重点，围绕打好三大攻坚战、实施好三大战略任务落实，强化对重点领域、重点资金和重点环节的审计监督，着力提升审计工作成效，全力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

**（二）统筹安排、整合资源。**加大审计项目审计组织方式“两统筹”力度，有效整合审计资源，充分利用信息化大数据技术方法，创新审计组织方式。充分利用财政审计、经济责任审计和政策跟踪审计三大平台，加大不同类型审计项目的统筹融合和相互衔接力度，增强审计项目安排的整体性和宏观性。

**（三）突出重点、提高质量。**根据自治区审计厅《关于开展“深化审计质量提升年”活动的实施意见》，结合我县实际对现有的审计资源状况，合理安排工作，集中力量对重大事项审深审透，着力提高审计质量和效率。

三、审计项目具体安排

**（一）财政审计**

按照中央和区、市、县党委、政府要求，把审计监督的着力点放到促进节约开支，过“紧日子”上。重点关注一般性支出压减，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使用、存量资金和闲置资产盘活，以及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等情况，推动纠正不合理不合规支出、压减低效支出，促进清理盘活沉淀资金和资产，严格预算约束和财经纪律。强化对重点专项资金的延伸审计，密切关注项目设置、预算安排、资金拨付、任务实施、结余结转清理等关键环节，揭示乱开“口子”、该拨不拨、该用不用、乱支乱用、绩效低下甚至损失浪费等问题，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绩效。拟对2019年度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。2020年3月开始，8月30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文书。

**（二）经济责任审计**

以经济责任审计为抓手，强化对公共权力运行的监督，助力反腐倡廉建设。重点关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，深入揭示重大改革事项、重大经济决策落实、“三重一大”制度执行等方面的突出问题，促进领导干部依法用权、秉公用权、廉洁用权。拟对高沙窝镇原党委书记王生彦、原镇长李玉龙、水务局原局长蔡向阳、盐池宾馆原经理金建仁、原档案局局长施原明、第一幼儿园园长冯丽娟、第二幼儿园园长姜振霞、第三幼儿园园长张蔚荣、大水坑幼儿园园长黄素萍、惠安堡幼儿园原园长张新梅、师资培训中心主任徐彦才进行经济责任审计。2020年3月开始，8月30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文书。

**（三）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**

以推动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、贯彻落实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（试行）》、促进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为目标，重点关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开发利用过程中贯彻中央、区市县重大决策部署、遵守法律法规、目标任务完成、履行监督责任情况等。同时结合经济责任审计，拟对高沙窝镇原党委书记王生彦、原镇长李玉龙、水务局原局长蔡向阳进行自然资源离任审计，2020年3月开始，8月30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文书。

**（四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**

对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开展专项跟踪审计，重点关注财政专项资金、捐赠款物等的规模、分配和管理使用等情况，揭示资金和物资在筹集分配使用中的突出问题，促进疫情防控资金规范管理、高效使用和信息公开，为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、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审计监督保障。2020年2月开始，每10天向自治区审计厅报送专项资金和捐赠款物情况的审计快报，每月报送阶段性审计情况。

**（五）扶贫审计**

以推动精准脱贫政策落实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、强化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，对全县2019年扶贫政策落实和扶贫资金分配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。重点关注扶贫政策落实、惠农补贴管理使用、扶贫资金管理分配使用、扶贫项目绩效等方面情况，揭示存在的问题，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，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。2020年3月开始，8月30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文书。

**（六）政府投资复审项目**

2020年对县财政局组织实施的政府投资结算审核项目抽查6个进行决算审计。通过检查建设程序、招投标管理、合同签订执行、资金来源及使用、概算等情况，揭示建设过程中存在突出问题，分析控制环节上存在的漏洞缺陷，为政府投资项目规范管理、运行提供建设性意见和建议。属全年审计项目。

**（七）完成审计署、审计厅统一组织的审计项目**

**1.中央和自治区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**

重点关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、三大攻坚战略部署推进、“放管服”改革、减税降费、乡村振兴等国家重大政策落实、“三大战略”重点任务、重大建设项目推进、地方政府性债务、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贯彻落实、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等，促进政令畅通，发挥实效。

**2.“三促进”专项审计**

促进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。重点关注就业资金管理使用，国家有关援企稳岗、重点群体就业援助等政策落实情况。

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专项审计。重点关注财政资金分配管理、财政支出结构优化、存量资金统筹盘活、重点专项资金到位和使用绩效等情况。

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审计。重点关注减税降费措施落实、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、支持民营经济发展、减政放权、行政许可压减、稳投资、便利投资兴业、产权保护等情况。

上述审计项目根据审计署统一安排部署，是全年跟踪审计项目。

**（八）其他**

完成县委、政府和上级业务机关安排的其他审计事项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聚焦审计重点。**组织实施审计时要紧紧围绕审计目标，突出审计重点，避免面面俱到，要集中力量对重大问题、重点事项、关键环节查深查透，尤其要严肃查处重大政策贯彻落实不到位、损害国家和人民利益、重大违纪违法、重大履职不到位、重大损失浪费、重大环境污染和资源损毁、重大风险隐患等问题。

**（二）大力开拓创新。**不断创新审计管理模式和组织方式，加大资源整合力度，积极推进跨部门、跨单位的人力资源整合；加强审计系统间、审计系统与外部单位间的沟通协调，加大信息共享力度，推动审计结果运用最大化；全面推进大数据审计方式，着力提高审计精准度，不断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。

**（三）加强项目管理。**审计项目实行审计组长负责制，各审计组要严格审计现场管理，全面落实分层级质量控制责任，强化审计质量控制和业务指导。强化审计人员的廉政、保密、安全教育和管理，做到依法审计、文明审计、廉洁审计。

**（四）严格执行计划。**严格依照法定职责、权限和程序行使审计监督权。严格执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，按时完成审计任务，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变更或调整，确需调整的，必须按照规定程序办理。